

原住民族人權與轉型正義

教學指引手冊



原住民族人權與轉型正義
教學指引手冊

目錄 Contents

壹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基本概念	1
	一、原住民族人權與轉型正義議題之特殊性	3
	二、為何要實施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5
	三、如何進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8
	四、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與學校教育	13
貳	原住民族人權與轉型正義之教學設計示例	17
	一、手冊使用說明	17
	二、教案設計示例	18
	【示例一】：真相小偵探～日進春事件探查	18
	【示例二】：玉山下東埔布農部落的美麗與哀愁～ 從張釋之執法談人權起源到伍保忠事件	30
	【示例三】：原住民族的人權 OK？從賓茂國小的 故事了解人權（人權議題－融入式教案）	42
參	建議參考文獻	51



壹、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基本概念¹

「轉型正義」這個概念出現在第三波民主化（約 1980 年代末）時期，當時東歐和拉丁美洲，經歷劇烈的政治變動朝向民主化，為了處理前威權 / 軍事獨裁政權透過制度性 or 大規模侵害人權的遺緒，各國採取不同的手段，釐清並反省加害體制與加害者責任，平反受害者，達成社會和解，以深化民主制度與文化。雖然不同國家因歷史背景與現實情境，而有不同的轉型取徑，但大致有四個核心原則：釐清真相、確認責任與平反不義，避免相同的歷史錯誤再次發生；透過推動轉型正義的過程，確保自由、人權、民主與法治等價值能夠貫徹，彌補社會分裂，追求和解。

戰後臺灣經歷過長達 47 年的威權統治時期（1945-1992），國家以嚴密的體制與所謂的「法定程序」，對人民進行大規模、體制性的人權侵害。國家留下的傷害，並沒有隨著解嚴與民主化而消失，解嚴後三十多年來，無論在體制、社會、家庭、個人，乃至文化層面，仍然銘刻著威權遺緒與傷痛記憶，未經社會公開論辯，徹底處理；許多家庭曾背負黑暗沈重的受害經歷，在民主化後，所經歷的霸凌與痛苦並沒有減緩，而社會對過去選擇性的遺忘與忽略，使臺灣追求轉型正義之路不僅延宕且崎嶇。前述東歐和拉丁美洲新興民主國家多在民主化初期，即挹注一定資源，以政府力量處理轉型正義工程，臺灣是由民間先行，從打破長年禁忌爭取平反、設立賠償機制、蒐集口述歷史，到推動各式法案，都可看到民間從下往上推動的努力。2017 年 12 月 27 日，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由總統公布施行，2018 年 5 月 31 日，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下

1、本篇以蘇美琅 Savi Takisvilainan（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委員）及李仰桓助理研究員（國家教育研究院教科書研究中心）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 區域歷史案例及教案撰寫研習工作坊」講義為基礎，經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楊翠前主委、林佳範前委員、蔡志偉（Awi Mona）兼任委員審查意見，及陳中芷副研究員提供相關意見修改而成。




稱促轉會）成立，是臺灣以國家高度推動轉型正義工程的重要開端。促轉會成立之後，接續民間長期努力所奠下的基礎，依促轉條例框架，執行四大任務：

- (1) 還原歷史真相：透過檔案徵集、應用與開放，進行真相調查與回復歷史事實，並勾勒加害體制面貌及其運作，釐清加害者與參與者責任。
- (2) 清除威權象徵：為確立民主憲政秩序，否定威權統治以及銘記人權侵害，對黨國意識形態遺緒及影響，進行清除威權象徵與保存不義遺址。
- (3) 平復司法不法：清查、調查過去權利受損之受難者，公告撤銷及平復其司法不法刑事有罪判決。研究與規劃平復司法不法相關方案及作法。
- (4) 重建社會信任：訪查政治暴力受難者與家屬身心需求，推動本土政治暴力創傷療癒機制，並為增進不同世代對於轉型正義之民主、人權、法治等核心價值的認識。

而臺灣轉型正義的工程勢必不能缺少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面向。威權統治時期，政府以國家安全、保護山地治安為主要理由，藉由山地行政、警備、軍隊及情治機關等跨機關協力，實行山地警備體系，對山地除了進行實質控制之外，情治單位亦以調查之名進行各項保防、情蒐，對山地社會進行各種監控。根據促轉會調查研究原住民族涉及政治案件的檔案資料顯示，山地社會比平地漢人受到更多不當的情治監控，政治案件當事人的親友網絡，在案件之後仍然持續受到情治機關的監控，甚至被用來再製新案，帶給原住民族社會原本緊密的親族、部落人際關係極大的負面影響。此外，不管是 1950 年代的湯守仁案、臺灣蓬萊民族自救鬥爭青年同盟案、或是 1970 年代的臺灣山地獨立運動案等





案件，相較於漢人社會的政治案件追求自由與民主外，更具有反殖民與追求民族自主自治的意涵，卻被視為對政權的威脅，成為特務機關打擊異己、羅織罪名的對象，而使得原住民族爭取自主、主張權益的運動格外受到壓制。

而原住民族在威權統治時期受到的侵害，並非僅限於個人遭受司法不法的侵害，也擴及國家對原住民族進行差別控管，造成集體基本權利的不當侵害。相較於過去聚焦在二二八事件、白色恐怖的政治案件，強調還原個人受難真相、平復司法不法的轉型正義工程，原住民族的轉型正義，還有更深遠與更複雜面向。

一、原住民族人權與轉型正義議題之特殊性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不同於漢人社會的轉型正義，牽涉更為複雜的集體面向，包含歷史跨度（不限於威權統治時期）、族群互動、殖民入侵、土地議題、主權剝奪等，而使得推動原住民族轉型正義，通常納入「修復式正義」的概念。修復式正義的重點在於修復「人」的關係，給予犯行案件關係人一個安全的空間對談、溝通，使加害人能修補行為後果下的傷害，受害人能給予尊重、包容，重新建立關係人之間原有的和平與信任，讓彼此能心甘情願的道歉與重新接納；在修復處理上需具備高度的族群與文化敏感度。

相較於一般轉型正義，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有幾項特別之處：

- (一) 強調國與國的關係（nation to nation）：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牽涉國家與部落之間的關係，甚至因為經歷不同政權的殖民統治，或者因為涉及轉




型議題 / 事件的複雜性，往往具備跨國性，因此，不宜以國家 - 部落的從屬關係看待原住民族的轉型正義，而應採取國與國之間平等原則，特別處理。

- (二) 強調集體性：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並非侷限於單一事件個人受害，而是著重於原住民族群的集體侵害。
- (三) 強調長時間性：涉及轉型正義相關事件可能橫跨數個世代，涉及不同殖民政權，難以追溯來源，或難以單一認定加害者的權責關係。
- (四) 強調族群、文化差異性：必須要能理解原住民族的立場，具備族群與文化的敏感度，才能兼顧差異性，客觀且公平的處理原住民族的轉型正義。

簡言之，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在於處理不同殖民政權，亦即【國家】對於原住民族的侵害，包含兩種層次，其一是政府透過制度性、體制性對人權的侵害，例如：樂信·瓦旦（林瑞昌）、吾雍·雅達烏猶卡那（高一生）等白色恐怖受難者，在威權統治下所遭受的政治迫害；其二是統治當局對原住民族權利集體性的侵害，如文化、語言、社會、經濟、教育、命名、發展等權利，涉及國際人權條約所規範的基本人權；而民主時代國家因文化差異加諸於原住民族人權的侵害仍然屢見不鮮，諸如王光祿獵槍案等。上述雙重侵害，事實上跨越好幾個世代，在面對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議題上，需要有相當足夠的族群、文化敏感高度，才能啟動有效的處理機制與踐行正義的程序。

若以現行我國處理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相關法制 / 機構來看，可區分為總統府原轉會和依《促轉條例》成立的促轉會，前者涵蓋的時期不限於威權統治時期，偏向原住民族集體性的人權侵害議題，並及於文化 / 經濟等全面性的迫





害；而後者限於威權統治時期，透過政治案件原住民受難者的個案，彰顯威權統治時期政府對原住民族結構性、制度性的迫害。

二、為何要實施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臺灣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起點，來自於蔡英文總統的道歉。2016 年的 8 月 1 日是「原住民族日」，蔡總統特別選在這天以中華民國總統的身分，正式向臺灣原住民族道歉：

「想解決長期存在的問題，我們必須誠實面對問題的根源，也就是歷史造成的迫害與不平等。」（蔡英文，2015）


蔡英文總統道歉有幾項重要的精神指標：

- （一）以「政府」的立場道歉，而不是個人立場。
- （二）承認原住民族是臺灣「原來的主人」，確立原住民族在臺灣的地位。
- （三）扭轉輕視原住民族歷史的觀念：「把過去的不公平視為理所當然，或是把其他族群的苦痛，視為人類發展的必然結果。」

在道歉文中，蔡總統一一敘述了九項道歉理由（蔡英文，2016）

理由一：原住民族在過去四百年來承受了許多苦痛。

「我要代表政府，向全體原住民族，致上我們最深的歉意。對於過去四百年來，各位承受的苦痛和不公平待遇，我代表政府，向各位道歉。」




理由二：用強勢族群的角度來書寫歷史。

「有一本書叫做『臺灣通史』。它的序言的第一段提到：『臺灣固無史也。荷人啓之，鄭氏作之，清代營之。』這就是典型的漢人史觀。原住民族，早在幾千年前，就在這塊土地上，有豐富的文化和智慧，代代相傳。不過，我們只會用強勢族群的角度來書寫歷史，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理由三：武力征伐、土地掠奪，強烈侵害了原住民族既有的權利。

「荷蘭及鄭成功政權對平埔族群的屠殺和經濟剝削，清朝時代重大的流血衝突及鎮壓，日本統治時期全面而深入的理番政策，一直到戰後中華民國政府施行的山地平地化政策。四百年來，每一個曾經來到臺灣的政權，透過武力征伐、土地掠奪，強烈侵害了原住民族既有的權利。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理由四：傳統社會組織瓦解，民族集體權利也不被承認。

「原住民族依傳統慣習維繫部落的秩序，並以傳統智慧維繫生態的平衡。但是，在現代國家體制建立的過程中，原住民族對自身事務失去自決、自治的權利。傳統社會組織瓦解，民族集體權利也不被承認。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理由五：原住民族語言嚴重流失。

「原住民族本來有他們的母語，歷經日本時代的同化和皇民化政策，以及 1945 年之後，政府禁止說族語，導致原住民族語言嚴重流失。絕大多數的平埔族語言已經消失。歷來的政府，對原住民族傳統文化的維護不夠積極，為此，我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理由六：蘭嶼的族人承受核廢料的傷害。

「當年，政府在雅美族人不知情的情況下，將核廢料存置在蘭嶼。蘭嶼的族人承受核廢料的傷害。為此，我要代表政府向雅美族人道歉。」



理由七：統治者消除平埔族群個人及民族身分。

「自外來者進入臺灣以來，居住在西部平原的平埔族群首當其衝。歷來統治者消除平埔族群個人及民族身分，為此，我也要代表政府，向平埔族群道歉。」



理由八：政府機關普遍不重視《原住民族基本法》。

「民主轉型後，國家曾經回應原住民族運動的訴求。政府做過一些承諾、也做過一些努力。今天，我們有相當進步的《原住民族基本法》，不過，這部法律，並沒有獲得政府機關的普遍重視。我們做得不夠快、不夠全面、不夠完善。為此，我要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理由九：對原住民族的刻板印象、甚至是歧視，仍然沒有消失。

「臺灣號稱『多元文化』的社會。但是，一直到今天，原住民族在健康、教育、經濟生活、政治參與等許多層面的指標，仍然跟非原住民族存在著落差。同時，對原住民族的刻板印象、甚至是歧視，仍然沒有消失。政府做得不夠多，讓原住民族承受了一些其他族群沒有經歷過、感受過的痛苦和挫折。為此，我要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有三大目標：「還原與瞭解歷史真相」、「思辨追求正義的實踐」、「反思和解與避免重蹈覆轍」。蔡總統的道歉可視為一個起點，去展現政府誠懇的心，求未來能夠達到「真正的和解」。透過還原歷史真相來確立政府應負起的責任並修改過去的錯誤，使受害者能獲得療癒，使社會得以重建新秩序，弭平族群分裂，亦使歷史不再重演。


三、如何進行原住民族轉型正義

每個國家會根據自己的歷史與政治環境，去選擇適合的方式處理。臺灣在政府道歉之後，陸續實踐了幾項承諾與實踐：

（一）總統府設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

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底下設置了土地小組、歷史小組、和解小組，且〈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設置要點〉第2點規定其任務如下：



- 
- 1、蒐集、彙整並揭露歷來因外來政權或移民所導致原住民族與原住民權利受侵害、剝奪之歷史真相。
 - 2、對原住民族與原住民受侵害、剝奪之權利，規劃回復、賠償或補償之行政、立法或其他措施。
 - 3、全面檢視對原住民族造成歧視或違反原住民族基本法之法律與政策，提出修改之建議。
 - 4、積極落實聯合國原住民族權利宣言與各項相關之國際人權公約。
 - 5、其他與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有關事項之資訊蒐集、意見彙整與協商討論。

(二) 推動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權利回復條例（草案）

(三) 行政院定期召開「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

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的主要功能為審議、協調及推動原基法相關事務，並追蹤相關配套法案的辦理情形，該會所推動之成果如下：

1、公布《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

本法第一條即明示原住民族語為國家語言，主要目的為復振族語，面向包含族語推廣、族語傳習、族語保存、族語研究。



2、發布《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辦法》、《原住民族保留地禁伐補償辦法》

保障原住民族的傳統領域，避免族群文化受到外來的危害，並維護原住民族保留地的生態環境。

3、發布《野生動物保育法》解釋令、《漁業法》解釋令、《森林法》解釋令

保障原住民族基於傳統文化、祭儀，且是自用的情況下獵捕或捕撈動植物的權益，並保障原住民族因生活習慣需求採集林產物的權益。

（四）建立具文化敏感度的「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

國家法律與原住民族傳統文化之衝突從未消失，為求保障原住民族之權益，而建立該中心，希望能拉近國家法律與原住民族文化之間的距離，並以文化敏感案件優先承辦，這也是為什麼該中心法務人員必須具備扎實的文化敏感度。

（五）調查蘭嶼核廢料的真相與補償機制


在 2018 年 9 月原委會出版了「蘭嶼核廢料貯存場設置真相調查報告」，2019 年 11 月 12 日經濟部提出回溯補償金新台幣 25.5 億，並於後續每三年補償新台幣 2.2 億元，目前以基金會方式妥適處理補償金額並確保實際回饋於蘭嶼雅美族人身上。

（六）還給平埔族應有的身分及權利。

目前有擬訂《原住民身分法》修正草案，其第 2 條修正條文為：

原住民身分之類別，分為下列三類：



- 
- 一、山地原住民：臺灣光復前原籍在山地行政區域內，且戶口調查簿登記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原住民者。
 - 二、平地原住民：臺灣光復前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且戶口調查簿登記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原住民，並申請戶籍所在地鄉（鎮、市、區）公所登記為平地原住民有案者。
 - 三、平埔原住民：臺灣光復前原籍在平地行政區域內，且戶口調查簿登記其本人或直系血親尊親屬屬於原住民者。
- ◎前項第一款、第二款原住民身分，除本法另有規定外，依前項規定認定之；依第三款規定取得平埔原住民身分者，其直系血親卑親屬應依本法其他規定認定其原住民身分。
- ◎第一項第三款平埔原住民之民族權利，另以法律定之。

（七）劃設、公告原住民族傳統領域

2017年2月18日已發布《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範圍土地劃設辦法》，將依辦法劃設原住民族傳統領域及部落範圍土地，以法律保障原住民族之同意權。

（八）推動「原住民族自治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及「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

2017年6月14日已發布《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其餘兩項草案還在研修當中。



(九) 調查原住民族與平埔族之重大歷史事件、文物流失等歷史真相

目前已公告「2018-2019 原住民重大歷史事件調查成果報告與建碑政策建議書」，內容涵蓋原住民族與平埔族。

(十)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法》

已於 108 年 6 月 19 日修改後公布，將原住民族文化回歸主流，改變以往原住民族文化在教育中長期被視為「附屬」的位置，讓教科書、教學內容納入原住民族觀點，建立原住民族史觀，並增加原住民族師資比例，亦增強原住民族文化、語言的師資培育，提升我國全體國民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的素養。

(十一) 原住民族政治受害案件的司法平復及權利回復

促轉會成立以來依促轉條例，針對威權統治時期制度性對原住民族的傷害，以還原原住民族社會政治壓迫之歷史真相為目標，推動與辦理法定轉型正義事項與權利回復。除平復原住民當事人所涉司法不法案件，公告撤銷不法判決外，亦調查研究威權統治時期政府對原住民族地區之控制樣態、徵集原住民族遭迫害的歷史記憶，還原部落與族人威權統治經驗，據以推動社會認知與族群內部對話、規劃歷史創傷與療癒工作以修復關係，並提出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政策推動建議。





四、原住民族轉型正義與學校教育

根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原住民族相關規範彙整（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2019）」指出：108 課綱具體地試圖培育未來公民面對及處理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基本能力。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基礎知識，包括重新認識原住民族在這塊土地歷史上的傷痛遭遇，以及當代社會如何建構一套原住民族權利體系彌補那些歷史傷害。如前揭說明，這兩類知識，其實都已在此次課綱研定過程中，融入各科目之中（主要是社會領域）。

在學校情境中融入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可將轉型正義的三個目標「了解歷史真相」、「思辨追求正義的實踐」、「反思和解與避免重蹈覆轍」具體規劃為學習目標，例如社會領域高中加深加廣課程「探究與實作：歷史學探究」，建議可以選擇「探究澳洲、加拿大、紐西蘭或臺灣的政治領袖向原住民族道歉的歷史淵源、內容及後續的政策。」此外，在高中歷史有關原住民族部分，其學習內容說明亦明列「在探討當代原住民族的處境前，應對國中所學不同政權的原住民政策及其對原住民族的影響有簡單的回顧與討論。」

本次課綱學習內容之設計，呼應蔡英文總統向原住民族道歉之舉，透過促轉會蒐整威權統治時期政治案件、研究國家山地控制系統，釐清威權統治對原住民的影響的調查研究成果，以苗栗日進春案、南投伍保忠案、臺東賴紅炎、李賓雄案等相關案例，嘗試作為教材，重新耙梳與理解受害者與白色恐怖進入部落之黑色記憶，並以在地聲音為主的策略，發展成原住民族示範性教案。以此三案例設計教案，除了讓部落校園裡的師生重新檢視白色恐怖時期原住民族遭受的多重壓迫，並且希望透過示範性教案，能夠扭轉主流社會「把過去的種



種不公平視為理所當然」(總統道歉文)之觀念，培養未來公民，不分原漢皆能具備足夠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之知識，進而有能力建構一個更具族群平等精神的社會。

在實際的教學中，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相關議題可利用多種方式融入在課程設計之中，茲呈現如下表。



轉型正義目標

了解歷史真相

思辨追求正義的實踐

反思和解與
避免重蹈覆轍

學習目標

- 1、尊重與認同原住民族之文化及歷史。
- 2、理解原住民族在不同環境下，被政府的政策影響文化、社會與經濟等層面。

了解並思辨政府在追求正義中的實踐與作為。

培養對多元族群及文化的敏感度，以消除刻板印象、歧視。

實踐

- 1、在相關教學資源中（如：原住民族歷史事件、原住民族白色恐怖事件）納入原住民族史觀，篇幅及敘述方式要能協助學習者對原住民族歷史有基礎且整體性的認識。
- 2、說明原住民族歷來於社會重要的參與、融合及貢獻。
- 3、說明歷代殖民者對原住民族的侵害，包含土地、語言、文化、社會、自然資源……等。

- 1、針對政府的作為及組織（如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去認識、反省、批判及討論。
- 2、透過國際相關原住民族法條與事件，去反思臺灣的原住民族權益保障現況。

- 1、以謙虛及尊重的態度認識原住民族社會文化制度，並了解其世界觀。
- 2、針對原住民族的偏見、刻板印象進行探討，並討論消除歧見的實踐方式。



原住民族轉型正義不只是政府的責任，也不僅只為原住民族的事，而是全體國民需要共同去理解與承擔的長期任務。深化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從教育著手為相當有利的方式，從教育培養孩子尊重多元族群的差異性，從歷史事件、政治案件中讓孩子學習批判反省的思考能力。本次原住民族三教材教案的設計，僅作為拋磚引玉，期待未來還有更多元的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教案產出，提供給教學現場，以厚植國家未來公民的民主素養。





貳、原住民族人權與轉型正義之教學設計示例

一、手冊使用說明

本手冊之三件示範性教案，係根據實際原住民族白色恐怖相關案例，依教學者設計而成。此教案經過課程專家實際指導、共同撰寫，並經過教育學者、轉型正義學者、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學者、課程教學專家審核修訂，且實際教學於國中、國小場域，再經事後議課修正完成。

第一個教案，直接處理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的集體與個體面向；第二個教案，以原住民族的人權為主，兼及政治案件之個案，但並未直接介紹轉型正義；第三個教案，因個案史實尚有待釐清的部分，因此以人權為主題，帶入媒體識讀，使學生對於文本內容保有批判空間，而非直接講授白恐案例。學校或教師可以依所處的社群對轉型正義的接受度，以及學校屬性的差異，如是否為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或為一般中學等，參考不同的教案模式，惟仍以能直接講授轉型正義的概念，或能夠轉換教案素材進行在地化為努力目標。

在實際使用時有三大使用說明：

- (一) 示例之主要對象對於事件本身所遺留文字資訊不足，經本編輯團隊實際採訪政治案件當事人遺族後，補足相關文字與歷史資訊，然而事件本身之正確性仍有待相關單位（或實施教學單位）持續探索，本示例取其事件之教育意義，做為設計教案之核心精神。



- (二) 示例之選擇為相關領域專家學者針對實施區域、學校、學生年齡特性、學生族群、試教者諸多因素後擇優呈現。限於篇幅及時效，仍有許多在教學設計、教案意義未能完整呈現，仍待未來相關教學者投入，完善轉型正義議題在教學上的多樣性。
- (三) 示例為詳案，然於實際操作課程前仍須針對事件本身所涉及之相關歷史、司法、轉型正義精神、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精神做完整的說明及引導，並具體確保每一節課實施後所欲達成之教學目標與學習目標、知識習得為何，方為一有效實施之完整教學。


二、教案設計示例

【示例一】：真相小偵探～日進春事件探查

設計原則

本教案設計三節課，從閱讀蔡英文總統的道歉文開始，討論道歉文的內容以及政府所做的因應措施，最後論及白色恐怖受難者及日進春先生案，試圖從學童可以閱聽到的原民時事議題論析，逐步帶領學生認識自己部落與原民權益中所牽涉到的國家霸權力量，緩緩進入敏感議題之核心，符合考量學童心智年齡與接觸高度敏感議題之心理狀態考量。





雖然實施對象為國小六年級學生，教師應導引學生理解原住民族在台灣歷史變遷或政治轉型脈絡裡如何追求公平與正義，在歷史教育面需認識原住民族在歷史殖民過程中的遭遇或傷害；在公民教育面需認識從威權轉向民主時對人權保障之差異如何進行補償，建議授課教師可先齊備此些先備知識，以有助於教學之進行。

一、轉型正義：

- (一) 瞭解（還原）真相
- (二) 補償
- (三) 究責
- (四) 避免再次發生

二、素養導向教學～好會用：

- (一) 好：態度、關心、動機
- (二) 會：知識、能力
- (三) 用：力行實踐

三、提高教學的 CP 值：高合作、高參與

- (一) 提高參與時間
- (二) 提高感官涉入
- (三) 提高學生主動發現、思考、判斷、解決問題的機會
- (四) 讓學習材料與學生產生連結



教案名稱	真相小偵探	課程時間 Unit Length	120 分鐘
融入之領域 / 彈性課程	社會領域	設計者 Designer(s)	沈苡真
實施年級	六年級	教學者 teacher	高清菊
領域核心素養 Core Competencies	A3 規劃執行與創新應變 社 -E-A3 探究人類生活相關議題，規劃學習計畫，並在執行過程中，因應情境變化，持續調整與創新。		
本單元 學習重點 Learning Focus	學習表現 Student Performance	1b-III-1 檢視社會現象中不同的意見，分析其觀點與立場。 2a-III-1 關注社會、自然、人文環境與生活方式的互動關係。 3c-III-1 聆聽他人意見，表達自我觀點，並能與他人討論。 3d-III-1 選定學習主題或社會議題，進行探究與實作。	
	學習內容 Learning Content	Ac-III-4 國家權力的運用會維護國家安全及社會秩序，也可能會增進或傷害個人與群體的權益。	
議題融入	學習主題	人權教育	
	實施內涵	人 E7 認識生活中不公平、不合理、違反規則和健康受到傷害等經驗，並知道如何尋求救助的管道。	
學習目標 Learning objectives	一、透過文本等媒介，認識在地原住民族之轉型正義議題。 二、理解探究各項方法與技巧。 三、針對社區環境之疑問，規劃探究策略。		
教材來源	自編		
教學設備 / 資源	文本、網路、投影機、螢幕、學習單		





教學內容與步驟 Procedures	時間 (分)	評量方式及基準
<p>第一節</p> <p>一、準備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回憶舊經驗、告知本節重點）</p> <p>(一) 請學生將道歉文帶回預習</p> <p>https://indigenous-justice.president.gov.tw/Page/16</p> <p>◎原住民族被殖民史相關文獻</p> <p>1、張耀宗 (2007)。文化差異、民族認同與原住民族教育。屏東教育大學學報，26，195-214。</p> <p>2、楊政賢、林素珍，原住民被殖民史。台灣原住民族歷史語言文化大辭典，取自 https://bit.ly/3vM9fH2</p> <p>(二) 蔡英文總統道歉新聞</p> <p>1、向原住民道歉 蔡：府設原民轉型正義委員會－民視新聞 https://youtu.be/Q5atYqTj3VQ (3'25")</p> <p>2、全班討論：從這個新聞片段中你們看見了什麼？</p> <p>預期回答：蔡總統向原住民族道歉。</p>	5	能從影片擷取重點
<p>二、發展活動</p> <p>(一) 蔡英文總統道歉文（前半部）</p> <p>1、將蔡總統道歉文閱讀至……這就是 Sbalay。</p> <p>2、閱讀文本：請學生閱讀手邊的道歉文。</p> <p>3、找出重點：請學生用筆將道歉原因畫底線，並將道歉理由標號（共 8 項）。</p> <p>4、二人一組討論：蔡總統道歉的理由和原因。</p> <p>5、全班討論：教師請各組輪流或搶先分享（配合獎勵機制）找出重點與看法。</p> <p>6、整理重點</p> <p>請學生用螢光筆將重點畫下，道歉理由請標號，且適時用簡單的話語解釋其原因及理由之意涵。</p> <p>(1) 道歉原因：後來的這一群人，剝奪了原先這一群人的一切。讓他們在最熟悉的土地上流離失所，成為異鄉人，成為非主流，成為邊緣。</p>	10 15	<p>能從文本擷取重點</p> <p>能說出文本重點</p> <p>能理解文本重點之意涵</p>





<p>(2) 道歉理由：</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A. 用強勢族群的角度來書寫歷史。B. 武力征伐、土地掠奪，強烈侵害了原住民族既有的權利。C. 傳統社會組織瓦解，民族集體權利也不被承認。D. 原住民族語言嚴重流失。E. 蘭嶼的族人承受核廢料的傷害。F. 歷來統治者消除平埔族群個人及民族身分。G. 政府機關並沒有不重視《原住民族基本法》。H. 對原住民族的刻板印象、甚至是歧視，仍然沒有消失。		
<p>三、統整活動</p> <p>(一) 生活中的經驗</p> <p>1、小組討論：道歉的八項理由中，哪一項是在你生活中出現的？請說明並分享。</p> <p>2、預期回答：我發現第四點原住民族語嚴重流失在我的生活中出現，因為我的阿婆和我說族語的時候，我很多都聽不懂，住在台中的表哥也都完全不會講，我們都用客語或中文講話。</p> <p>(二) 總結</p> <p>不同的政府來到臺灣殖民，對原住民族有好的影響，好的影響像是交通變方便了，也有不好的影響，不好的影響像是語言流失、文化流失，也有一些很厲害的原住民被殺掉。好的影響就繼續保持下去，不好的影響就要想辦法去彌補，把傷害減到最小。</p> <p>(第一節課結束)</p>	10	能將課程重點與生活經驗呼應





<p>第二節</p> <p>一、準備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回憶舊經驗、告知本節重點）</p> <p>（一）將班上學生分成 2 到 3 組依班級人數多寡視之。</p> <p>（二）分發小白板或壁報紙。</p> <p>（三）複習上一節課所教之道歉文理由。</p>	5	能從文章擷取重點
<p>二、發展活動</p> <p>（一）道歉之後？</p> <p>1、閱讀蔡總統道歉文（後半部）。閱讀文本：將蔡總統道歉文從「我期待今天的場合」擷取至最後。https://indigenous-justice.president.gov.tw/Page/16</p> <p>2、找出重點：請學生各自用筆將實際行動畫底線（共 8 項）。並討論將結果寫在小白板或壁報紙。</p> <p>3、請各組上台發表討論結果。</p> <p>4、依據各組報告討論：蔡總統道歉的理由、原因與實際行動的關聯。</p> <p>（1）設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p> <p>（2）召開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p> <p>（3）建立原住民族法律服務中心</p> <p>（4）討論原住民族傳統習俗相關案件的方案</p> <p>（5）蘭嶼核廢料的真相，以及相關補償</p> <p>（6）讓平埔族得到應有的權利和地位</p> <p>（7）籌備「原住民族自治法」、「原住民族土地及海域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p> <p>（8）召開原住民族行政會議</p> <p>5、統整：原住民族政策的三大目標</p> <p>（1）每年 8 月 1 日報告「原住民族歷史正義及轉型正義」的執行進度</p> <p>（2）落實原住民族的歷史正義</p> <p>（3）建立原住民族的自治基礎</p>	15	能統整文本間的關聯





<p>(二) 轉型正義轉什麼？</p> <p>回顧蔡政府第一個行動：設置「原住民族歷史正義的轉型正義委員會」</p> <p>1、提問：什麼是轉型正義？為什麼要做？</p> <p>預期回答：修復 / 修正 / 彌補以前不好的事情，對做錯的事進行道歉，並幫助 / 撫慰受害者。</p> <p>2、全班討論</p> <p>(1) 什麼是轉型正義？</p> <p>在以前的威權體制下，許多人因此受到迫害，例如：被殺害、族群對立、被冤枉…等，現在是民主社會了，開始重視過去這些被迫害的事，所以要找回真相，進行善後工作，這叫做轉型（改變現況的）正義。</p> <p>(2) 善後工作（與蔡總統道歉理由結合）？</p> <p>A. 歸還被沒收的財產。</p> <p>B. 遭受自由、肉體、生命損害者或家屬，加以賠償。</p> <p>C. 追究加害者的責任。</p> <p>D. 真實呈現政治迫害事件的真相與歷史。</p> <p>(3) 為什麼要做？</p> <p>A. 建立真正的民主、正義、人權的社會。</p> <p>B. 警惕社會大眾，不再犯相同的錯誤。</p> <p>C. 面對過去、找回真相（還原當時發生的真正過程），才能和解。</p>	10	能針對問題做回答
<p>三、統整活動</p> <p>(一) 轉型正義轉起來</p> <p>1、提問：誰能夠用一句話說說看什麼是轉型正義？</p> <p>答：找回以前受到政治迫害的原住民族事件的真相和正義。 (讓學生試著發表)</p> <p>2、統整</p> <p>(1) 轉型正義的程序：原住民族相關政治事件 > 善後行動 > 還原真相 > 和解</p>	10	能統整課程內容。 能表達自己的想法。





<p>(2) 舉例：老師用口頭、照片協助說明轉型正義的概念，讓學生理解轉型正義包含的面向很廣。介紹過程將該事件與道歉理由、實際行動做連結，並歸納進轉型正義的程序。</p> <p>A. 蘭嶼核廢料事件</p> <p>B. 原住民族白色恐怖（白色恐怖是在威權統治期國家以法律與政治體制的力量，來壓迫政治思想與意見不同的人。原住民族白色恐怖受難者例如高一生、Losing Watan）</p> <p>(二) 結論：當時的殖民者來到臺灣，原住民族雖然很強悍，但還是有很多受傷害的地方。人死了就回不來了、環境被破壞也回不來、傳統領域被拿走也不一定拿的回來，但大家還是為此努力，希望有一天能夠還原「真相」，並且做適當的應對和補償。</p> <p>(第二節課結束)</p>		
<p>第三節</p> <p>一、準備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回憶舊經驗、告知本節重點）</p> <p>消失的人：示出高一生、湯守仁、林瑞昌、日進春的照片。</p> <p>(一) 討論：從照片來看，你們覺得這些人給你什麼樣的感覺？或是你看見了什麼？</p> <p>預期回答：看起來很聰明。他穿著囚犯的衣服。</p> <p>(二) 教師解釋：這些人都是臺灣的原住民族，分別是鄒族、泰雅族、賽夏族。他們都是原住民族的菁英，非常厲害的人，但都在某一天突然被政府抓走，就再也沒有回來了。當時沒有人知道他們為什麼會被抓走，是一個超級大的問號。</p>	5	能分析自我觀點
<p>二、發展活動</p> <p>(一) 消失的日進春</p> <p>1、發下平板讓學生查閱日進春的新聞，並請學生閱覽，了解日進春的基本資料與事件經過。</p> <p>2、分析文本：以六合法分析文本中的人物</p> <p>(1) 人：日進春、國民政府、張燕梅、日進春家人</p>	15	能分析文本之人事時地物 能解析文本內容





<p>(2) 事：日進春教書教到一半時，被國民政府抓走，就再也沒有回來。</p> <p>(3) 時：1950 年代（白色恐怖時期）</p> <p>(4) 地：苗栗南庄蓬萊村</p> <p>(5) 物：蓬萊國小、手札</p> <p>3、討論：日進春是一位什麼樣個性的人？他的個性是否影響他被抓？或，政治案件會受個人個性的影響嗎？ 預期回答：聰明、不擅言詞。</p> <p>4、討論：國民政府為什麼要抓日進春？ 預期回答：被別人找去參加組織，但是他好像沒有真的參加，也不知道為什麼。</p> <p>5、討論：張燕梅為什麼要找日進春進去他的組織？ 預期回答：可能想讓他的組織有在地人保護。</p> <p>6、討論：日進春莫名其妙消失，家人心情怎麼樣？ 預期回答：慌張、疑惑、難過。</p> <p>7、結論：日進春沒有要反抗政府，被殺死的原因到現在來沒有人知道，也沒有什麼線索，所以一直以來都是大問號。</p>		
<p>(二) 消失的真相</p> <p>1、配對道歉理由：請學生拿出蔡總統道歉文，思考該事件可能會連結到哪一項道歉理由。 預期回答：用強勢族群的角度來書寫歷史、武力征伐、土地掠奪，強烈侵害了原住民族既有的權利。</p> <p>2、倆倆討論：如果你是他的家人，一定會想要知道殺掉他的真相，請思考你會如何做？</p> <p>3、分享：請學生分享他們找真相的方法。</p> <p>4、可運用資源：日進春家人、張燕梅家人、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委員會、部落耆老、文史學家、遺物、文獻報導</p> <p>5、運用方法：打電話、寫信、親自拜訪、社區踏查</p> <p>6、記錄技巧：錄音、錄影、拍照、作筆記、畫圖</p>	10	能分享自我觀點





<p>三、統整活動</p> <p>(一) 思考疑問：請思考看完報導，你還有什麼疑惑，你會想用什麼方法去揭開疑惑，請寫在學習單上，可使用電腦查資料以及與老師討論。</p>	10	能根據文本提出自己的疑問
<p>(二) 結論：這些原住民族精英受到了政治迫害，時間是在白色恐怖時期，現在大家希望可以聊解當時到底發生什麼事，想找回「真相」，達到和解，所以需要「轉型正義」，一個人莫名其妙就死掉了，他的家人的心情一定是非常難過，也很想知道其中的真相，再尋找真相的過程中，會用到很多的資源和技巧，學習單還沒完成，可以回家繼續完成。</p> <p>(第三節課結束)</p>		能根據引導完成學習單內容
<p>第四節</p> <p>一、準備活動（可包括引起動機、回憶舊經驗、告知本節重點）</p> <p>(一) 回憶舊經驗：請學生思考日進春事件與轉型正義程序（原住民族相關政治事件>善後行動>找到真相>和解）的關聯。</p> <p>(二) 學習單整理：討論學生所提出之疑問及預計使用方法。</p> <p>(三) 分組：依班級人數去調整組別，1~3人一組。</p>	5	能說出上節課重點
<p>二、發展活動</p> <p>(一) 探究方法與技巧解析</p> <p>1、探究方法</p> <p>(1) 打電話：事前準備、電話禮儀與問候語、約訪談話術、記錄方法。</p> <p>(2) 寫信：事前準備、信件禮儀與問候語、信件撰寫技巧。</p> <p>(3) 親自拜訪：事前準備、訪談禮儀與問候語、訪問技巧、記錄方法。</p> <p>(4) 社區踏查：事前準備、踏查禮儀與問候語、記錄方法。</p>	10	能說出各方法與技巧之注意事項





<p>2、記錄技巧（器材、時機、使用技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錄音(2) 錄影(3) 拍照(4) 作筆記(5) 畫圖 <p>(二) 確立探究之問題</p> <p>與學生討論欲探究之問題，並了解學生欲探究的背後原因。</p> <p>例如：日進春的生活環境探訪、日進春家人的心路歷程</p> <p>(三) 規劃探究策略</p> <p>與學生討論探究過程欲使用的資源、方法，以及記錄的技巧，並針對策略做深入討論、調整。</p>	15	能說出自我觀點並加以討論
<p>三、統整活動</p> <p>(一) 策略分享</p> <p>請每組學生輪流分享自己的探究策略，老師和其餘學生給予回饋。</p> <p>(二) 結論：大家都有規劃好屬於自己的小偵探檔案，想要了解一件事情，你可以運用很多資源，像是家人、耆老、網路、書籍，你也有很多技巧可以使用，如果你會使用了，那麼所以困難和疑問都難不倒你，因為你有能力自己去解開。</p> <p>(第四節課結束)</p>	10	能順暢分享成果



學習單～消失的日進春

1. 請利用以下線索搜尋可用訊息，查查事件的原始本末，並與大家分享。



2. 回答問題

- 1) 日進春是一位什麼樣個性的人？他被抓是受到他個性的影響嗎？
- 2) 當時的政府為什麼要抓日進春？
- 3) 張燕梅為什麼要找日進春進去他的組織？
- 4) 日進春莫名其妙消失，家人心情怎麼樣？




【示例二】：玉山下東埔布農部落的美麗與哀愁～ 從張釋之執法談人權起源到伍保忠事件

名稱	《吶喊》、《張釋之執法》延伸之閱讀活動 回家的路—玉山下東埔布農部落的美麗與哀愁
設計原則	
<p>一、教學理論知覺上的應用</p> <p>方法上採用了比較文學在文本上的社會文化透析與對話，當然離不開作者歧異的身分之對比而產生之不同文本，包括了社會與人權、語言文化、教育經濟、民主概念等主題的不同呈現；理論使用上，採用巴赫金「眾聲喧嘩」²理論，以嘗試成就對話的助力。</p>	
<p>二、文本作品的融合運用</p> <p>作家所運用的文字與文本所呈現的文化脈絡與社會關係，一直保持或隱含辯證的張力。出生於少數民族背景，且強勢主流文化氛圍下寫作，對於週遭環境所衍生的「多重價值信仰體系」的感受與衝擊尤其敏銳而直接。這部分學生可以理解教學者的在地處境，以期達到進入議題討論時產生的互為主體的效應。</p>	
<p>三、「邊陲文學」的省思與「核心世界」對話</p> <p>採用巴赫金的相關理論以檢驗布農族詩人脈樹·塔給鹿敦《吶喊》的可能性，第二部分將試圖以司馬遷《張釋之執法》一文做主流文化間各種形式與意識形態的辯證論，試予以剖析。最後將二部作品比較，產生文本對話，並說明在書寫位置最為邊陲之台灣原住民作家與核心文學作品進行交鋒、批判質疑、對話與溝通的模式，以成就「眾聲喧嘩」的多元角度與書寫風景。</p>	

2、眾聲喧嘩 (heteroglossia) 出自俄國文學家巴赫金而來，衍伸為人與人之間不同聲音交織一起的現象，也是在某建議題上肯定百家爭鳴的一種現象。





(二) 教與學之間核心素養上的觀點

近年來台灣社會內部呈現前所未有的開放與多元，「原住民」一詞顯然在各種議題如「本土化」的大眾訴求中受到重視，原住民文學的呈現也意味著台灣生命力的重新再現，特別是台灣媒體傳播也認知到台灣原住民的地位與權益不應該以多數族群之比例與以宰制與分配，同樣的，對照巴赫汀的理論檢驗台灣原住民文學的可能性，「眾聲喧嘩」的概念正好適合審驗。在國文領域議題融入的時候也提供教學者不同的窗景，對於給予學生在面對當今的困惑以及未來的挑戰之時，在認知、能力與態度上獲得沃土與養分。

四、原住民人權議題課程融入

- 轉型正義
- 族群主流化

學習單元設計

領域 / 科目	國文領域之閱讀活動	設計者	脈樹·塔給鹿敦
實施年級	八年級	總節數	2 (90 分鐘)
單元名稱	《吶喊》、《張釋之執法》延伸閱讀活動 回家的路—玉山下東埔布農部落的美麗與哀愁		
設計依據			
核心素養 (或基本能力)	總綱 (核心素養具體內涵)	(總綱) A2 系統思考與解決問題 (總綱) C1 道德實踐與公民意識。	
	領域 (主題、項目、條目)	國 -J-A2 透過欣賞各類文本，培養思辨的能力，並能反思內容主題，應用於日常生活中，有效處理問題。 國 -J-C1 閱讀各類文本，從中培養道德觀、責任感、同理心，並能觀察生活環境，主動關懷社會，增進對公共議題的興趣。	
議題融入	主題	(人權議題) 人 -J-10 了解人權的起源與歷史發展對人權維護的意義。	
	內涵	東埔部落布農族人伍保忠事件	
與其他領域 / 科目的連結	議題—台灣原住民族人權		
教材來源	一、《張釋之執法》 作者：司馬遷 二、《吶喊》 作者：脈樹·塔給鹿敦 三、東埔部落老照片 / 脈樹·塔給鹿敦 四、東埔布農部落 1987 挖墳事件： 【LiMA 新聞世界 第 164 集】挖墳的傷痕 https://reurl.cc/V3blyA 五、伍保忠事件 (台灣人權紀錄館) https://reurl.cc/nnGAke		

教學設備 / 資源 單槍、教學用電腦、白板、平板

學習目標

- 一、能分析與比較不同作者對相同議題的呈現方式，進而拓展閱讀視野。
- 二、能理解不同文本之文化與社會意義，展現人文關懷與獨立思考能力。
- 三、能運用科技媒體蒐集所需之正確資訊，呈現深厚的理解與同理能力。
- 四、能認識與主動關心社會人權（轉型正義）議題，以同心圓方式，關照所處之人事。

學習架構

【教材分析】

- 一、挖墳傷痕紀錄片、伍保忠事件 (台灣人權紀錄館)- 可提供學生理解國家暴力對弱勢族群的壓迫，反思「國家級的霸凌」造成的族群集體創傷，如何平反與復原之議題。
- 二、《吶喊》二首現代詩為當地 (伍保忠故鄉) 詩人脈樹·塔給鹿敦之作品，以在地作者的視角詮釋部落族人議題之關懷，提供學生省思。
- 三、讓學生連結《挖墳傷痕紀錄片》與《吶喊》之視域融合，在不同作品中引導及價值澄清，聚焦於社會公義與人權議題。

【學生經驗分析】

- 一、學生為美術班，閱讀表現良好，但對於嚴肅之人權議題如原住民議題較為陌生。
- 二、學生已有製作與剪接影片之技能，以及紀錄片之認知，然原住民議題亦為生疏。
- 三、學生熟悉《張釋之執法》一文，以此為切入點展開教學活動，已引起學生共鳴。

【學習架構】

- 一、引起動機：東埔布農部落 1987 挖墳事件。
- 二、情境導入：伍保忠冤獄事件。
- 三、發展活動：三個文本摘要閱讀，進行閱讀理解與意義探尋。
- 四、議題性文本閱讀是一種自我省思的運動歷程。
- 五、提問與討論。



學習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時間 (分)	學習評量
<p>《吶喊》、《張釋之執法》延伸之閱讀活動 回家的路—玉山東埔布農部落的美麗與哀愁</p> <p>■ 課前準備：</p> <p>一、教學設備：單槍、筆電、平板。</p> <p>二、認識轉型正義 ppt</p> <p>三、伍保忠事件相關族人之訪談影片。</p> <p>四、東埔部落日據時代及國民政府初期老照片。</p> <p>五、東埔國小歷屆校長照片及國小老照片。</p>		
<p>■ 【引起動機：我看到了什麼】</p> <p>一、播放紀錄片《挖墳的傷痕》LiMA 新聞世界 第 164 集 https://reurl.cc/V3blyA</p> <p>二、影片內容探究</p> <p>(一) 影片中你看到了什麼？</p> <p>(二) 你認為發生了什麼事？</p> <p>(三) 這影片片段帶給你的感受是什麼？</p> <p>(四) 這段影片為什麼會帶給你這樣的感受？</p> <p>【補注】：傳統布農族的親人「室內葬」是對家最深的依戀。</p> <p>傳統布農族人認為靈魂永久的脫離軀殼便是死亡，布農族人將死亡分為善死、惡死兩種。布農族人的埋葬方式是行坐葬，並將死者埋葬在自己家中，因此當家中有人死亡，便在屋內依死者身體大小挖掘一四方形且深約四台尺的墓穴。葬禮需在白天舉行，下葬時死者的頭部面向西邊（日落方向），死者生前所用之衣物器具，亦有隨之陪葬者，下葬後在墓穴上蓋上石板。一般家人會為死者服葬五天，喪祭中不食酒肉、不掃家屋、不洗身體，祭日後才解除禁忌。意外死亡的惡死者，則由最先發現者就地掩埋，不舉行任何儀式。</p> <p>過去傳統布農族人將親人死亡後進行室內葬，是因為他們相信祖靈依然會與他們同在，也是對家最深的依戀。</p> <p>引用自臺灣原住民族歷史語言文化大辭典（條辭名稱：埋葬；撰述人：卜袞·伊斯瑪哈單·伊斯立端）：https://reurl.cc/NXKzZe</p>	<p>10</p> <p>20</p> <p>5</p>	<p>口頭評量 / 小組討論</p> <p>觀察發表</p>





<p>三、認識轉型正義</p> <p>(一) 互為主體是尊重的起點</p> <p>(二) open yours mind , open yours eyes , open youre arms .</p> <p>(三) 「肯認」是批判省思的過程，認同是理想的結果。</p> <p>(四) 文化差異是珍貴的資產。</p> <p>~~ 第一節課完 ~~</p>	10	
<p>■【情境導入：回家的路—玉山山下東埔布農部落的美麗與哀愁】</p> <p>一、播放東埔部落老照片</p> <p>二、導入文本摘要</p> <p>(一) 《張釋之執法》</p> <p>(1) 廷尉與天子的對話</p> <p>(2) 一人犯蹕，當之罰金</p> <p>(3) 廷尉當是也。</p> <p>(二) 法律之前，人人平等</p> <p>(1) 失去話語的族群：弱勢族群之人權迫害案例分享</p> <p>(2) 如果我們面對這樣的問題，我們可以努力做些什麼？</p> <p>(三) 伍保忠事件（台灣人權紀錄館）https://reurl.cc/nnGAke</p> <p>(四) 在地作家的反省</p> <p>(1) 《吶喊》</p> <p>(2) 能盡到自己的本分，就是對社會、族群、國家最大的貢獻。</p>	10 7 8	口頭評量 觀察發表
<p>■【發展活動：文本融合與對話】</p> <p>◎在國文領域教學面對議題融入，教師必須進行批判與省思</p> <p>◎批判自己優越的位置與意識形態</p> <p>◎解構自己知識生產的發生</p> <p>◎省思自己知識與權力對學生發生何種影響</p> <p>◎再檢視自己教學材料與生活脈絡的情繫相連</p> <p>一、閱讀摘要三個文本關鍵資訊（訊息與意義）</p> <p>二、同學閱讀之後產生何種感受與經驗連結</p> <p>三、分組討論與回饋</p> <p>主題：「理解真相、補償、究責、避免再犯」</p>	20	小組討論 與發表






<p>■ 閱讀與生活（社會）實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閱讀就是站在巨人的肩膀上，看見寬廣的視野二、閱讀能進行「更多樣」的理解，就是生活上的實踐。三、與其老師進行單向閱讀指導，不如給予學生多樣的選擇。四、學生愛上閱讀與進思辨就是有意義的社會運動。		
<p>■ 【綜合討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總結學生對本單元的學習的觀點（小組討論、分組發表）。二、學生自由發表對於人權的觀點與想法。三、教師總結國家權力統治的一方，必須確保社會正義與人民權利之責任。		

附錄：

1. 本教案所使用之圖片、影片均由網站上下載，其版權屬於原單位所有。（在教學簡報中均有標注來源出處）
2. 附件文本為教學者所有。





附件 1：文本

司馬遷《張釋之執法》延伸之閱讀活動 回家的路—玉山下東埔布農部落的美麗與哀愁

【原文】

釋之為廷尉。上行出中渭橋，有一人從橋下走出，乘輿馬驚。於是使騎捕，屬之廷尉。釋之治問。曰：「縣人來，聞蹕，匿橋下。久之，以為行已過，即出，見乘輿車騎即走。」廷尉奏當，一人犯蹕，當罰金。文帝怒曰：「此人親驚吾馬；吾馬賴柔和，令他馬，固不敗傷我乎？而廷尉乃當之罰金。」釋之曰：「法者，天子所與天下公共也。今法如此而更重之，是法不信於民也。且方其時，上使立誅之則已。今既下廷尉，廷尉，天下之平也，一傾而天下用法皆為輕重，民安所措其手足？唯陛下察之。」良久，上曰：「廷尉當是也。」

【翻譯】

張釋之擔任廷尉。漢文帝出行經過中渭橋，有一個人從橋下跑出來，驚動了文帝的車馬。文帝便派遣騎兵加以逮捕，交給廷尉處理。張釋之審問犯人。犯人說：「我是從長安縣來的，聽說皇帝要經過，就躲到橋下去。過了很久，我以為隊伍已經過去了，剛出來，看見皇帝的車馬和侍衛，便趕快跑開。」張釋之向文帝報告判決的結果：僅是一個人違犯了清道的規則，應當罰金四兩。文帝生氣的說：「這個人驚動了我的車馬，幸虧我的馬性情溫順柔和，假使是其他的馬，豈不就摔傷了我嗎？廷尉你竟只判他罰金四兩！」張釋之說：「法



令，是天子和天下所有臣民共同遵守的。現在法令規定如此而皇上卻要加重處罰，這樣法令便不能取信於民了。再說當這個人驚動皇上的車馬時，皇上馬上下令殺了他也就罷了。現在既然交下來給廷尉審理，廷尉是天下執法的準繩，只要處理案件一有偏私，天下執法的官員都會因此而徇私的減輕或加重，這樣叫人民如何做才好呢？希望皇上好好考慮。」過了很久，文帝才說：「廷尉的判決是對的。」





附件 2


文本：布農族詩人脈樹·塔給鹿敦《吶喊》

(一) 未知的路

我將去那未知的路
拉扯與爭戰的力量
幽暗的隧道遮蔽我所凝望的
光明的亮光奮力引導我迷失的
我的思想仍清晰
以分辨偽善與媚俗的笑容
我的詩句宛若玉山北峰的花朵
即便惡劣的天氣
我仍優雅的歌頌
我漸老去的容顏難以
綻放燦爛的笑靨
蒼鷹在天空依舊鳴嘯
純潔的笑容以及
我遠方的路

(二) 我的愛

請你記得我的愛
我像枯樹佇立在山頂
沒有俊俏的面容以及壯碩的軀體
我的言語
我的嘆息
在你踩踏的方寸之間
請你相信我所愛
我厭棄了虛假與偽善
即便手拾起紅色的聖經
也羞愧於乞討的良善
所以我愛
回到我倆高舉誓言的小教堂
我的生命早已停住那裡
等待守候你的笑容
以及永恆誓約



(三) 夢

給我一個夢吧
讓我看見自己的影子
也許就會忘記疲憊的生命
好讓我親吻那曾經
熟悉的土地
聽見芬芳土地的聲音
離我如此遙遠
於是我遺忘了我會歌唱
誰能告訴我母親的故鄉
母親生命的地方呢
多 美的夢啊
天空是湛藍
馬博拉斯山脈潺潺的溪水
分解了我的夢
化成了記憶的網

(四) 吶喊

部落的祖靈遠走了
人的惡佔據了部落每條血管
心甘情願的沈淪與墮落
親愛的長輩
你們為什麼視而不見
每個人輕易的依附權力與稱號
神情偽善讚美哈利路亞
酒精開始在血液流動
滾燙翻攪混亂的秩序
上帝擁抱祖靈哭泣
拙劣的黑暗肆虐純潔的土地
而我安靜的眼睛流著血液
祖靈吶喊著
你為何視而不見
我只剩下斷水的筆



〈張釋之執法〉學習單

一、內容深究

- 1、這個故事的主要人物有哪幾位？他們的身分各為何？
- 2、縣人犯了什麼錯？張釋之判他什麼罪？
- 3、縣人在被張釋之審問時，所表現出的是什麼語氣及表情？
- 4、皇帝贊成張釋之的判決嗎？_____，他認為判決太_____了。
皇上的反應語氣為何？
- 5、對於文帝的反應，張釋之又是以何種語氣因應的呢？
- 6、「法者，天子所與天下公共也。」
→強調「（ ）之前，（ ）平等。」
→提醒皇上要以（ ）的態度和天下人共同遵守法律。
→意同於「（ ）犯法與（ ）同罪。」
- 7、「今法如此而更重之，是法不信於民也。」
→這是（ ）的法治觀念。
- 8、「且方其時，上使立誅之則已。」
→這是一種（ ）的口吻。
- 9、「廷尉，天下之平也，一傾天下用法皆為輕重。」
→強調（ ）獨立，不受外力影響。
→廷尉執法一定要（ ），否則會有「（ ）不正，（ ）歪」的後果。
- 10、「良久，上曰：『廷尉當是也。』」
→經過長久思慮，皇上認為廷尉的判決是（ ）。
→足見文帝是一個（ ）的皇帝。
- 11、張釋之對於「法」有何重要的見解？

【示例三】：原住民族的人權 OK ？

從賓茂國小的故事了解人權（人權議題— 融入式教案）

設計原則

賴紅炎、李賓雄案在當地仍有相當分歧之意見與觀點存在，顯示案件資料與地方認知仍有諸多疑點待後續研究確認。因此在教案設計上以「媒體識讀」導入資訊判真之策略，之後再針對法律與原住民族文化產生衝突之探討為例，導引學童進行原民白色恐怖事件與原民轉型正義等相關議題之深入。此策略兼顧教學議題與原民轉型正義、白色恐怖議題進入事件發生地之當地氛圍，可透過逐漸導入之方式進入校園或班級，在相關原民轉型正義議題之教學實施上才能達致所欲完成之將原民所遭受之歷史不正義經驗帶回部落與校園之教學目標。

教案名稱	原住民族的人權 OK ？	設計者	蕭德光
融入之領域 / 科目	社會科領域	融入之單元名稱	康軒版六上第四單元第 1 課〈社會的變遷〉
實施年級	六年級	教學時間 / 融入時間	教學時間共 4 節 / 議題融入共 2 節（第 3.4 節，需連續兩節完成）
設計依據			
議題融入	學習主題	教育人權與生活實踐 閱讀素養	
	實質內涵	人 E3 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規則。 人 E4 表達自己對一個美好世界的想法，並聆聽他人的想法。	



		<p>人 E5 欣賞、包容個別差異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p> <p>養成運用文本思考、解決問題與建構知識的能力；涵育樂於閱讀態度；開展多元閱讀素養。</p>
	如何融入說明	<p>課程開始以「促轉會提供之文本」為例，簡單說明歷史案件的事由與時空背景，透過文本討論的方式導引出人權的重要性，使學生了解人權的重要性。</p> <p>其次融入康軒版六上第四單元第 1 課「社會的變遷」，曾提及過去台灣社會較忽略弱勢族群的權利，近年來逐漸透過法律保障其權利。（簡單概說《原住民族權利宣言》、《原住民族基本法》維護少數族群權利要點）</p> <p>最後由二個短片欣賞了解原住民的文化及慣習，及與現今法律的衝突面，讓學童了解每個人需求的不同，並討論與遵守團體的規則。</p>
學習目標		<p>一、說出文本中相關人權議題，並藉由彼此提問與回應，進一步辨別人權與生活實踐，以及理解討論文本中對人權的不同觀點。</p> <p>二、透過師生問答，共同歸納原住民的文化與慣習。</p> <p>三、說出影片中原住民文化慣習可能觸犯法律議題，並藉由彼此提問與回應，欣賞、包容個別差異並尊重自己與他人的權利。</p> <p>四、表達自己對一個美好世界的想法，並聆聽他人的想法。</p>
教材來源		自編
教學設備 / 資源		<p>一、討論文本（原轉會提供之文本）</p> <p>二、《原住民族權利宣言》、《原住民族基本法》法條文</p> <p>三、文本討論活動學習單</p> <p>四、網路、電腦和投影機</p>



<p>貳、發展活動</p> <p>●討論文本</p> <p>之前上課時已提到台灣的社會變遷，公平正義的權力發展逐漸受到重視，也請同學先看過「討論文本」、「討論守則」，並完成「討論活動學習單」第一題，相信同學對於權利已有初步認識。到底怎樣的權利才是公平正義？為什麼會有權利？權利究竟會有什麼影響？我們今天要來好好討論。</p>	25	<p>口頭問答。</p> <p>評量基準：</p> <p>能對文本提出個人感想。</p>
<p>●認識原住民族狩獵文化及生活慣習</p> <p>一、台灣原住民族的文化慣習</p> <p>(一) 影片欣賞：</p> <p>1、探訪臺灣原住民族 https://reurl.cc/YWKpbn</p> <p>2、自然溝通的人 - 撒可努 https://reurl.cc/jqKojq</p> <p>(二) 利用心智圖帶領學生建構原住民族食衣住行育樂的特殊性</p>	10	<p>口頭問答。</p> <p>評量基準：</p> <p>能歸納原住民族的特有文化慣習。</p>
<p>●認識原住民族文化慣習與法律的衝突面</p> <p>一、影片欣賞：王光錄狩獵事件 https://reurl.cc/mqKA5V</p> <p>二、教師詢問學生下列幾個問題：</p> <p>(一) 新聞中重要的訊息是什麼？</p> <p>(二) 新聞的背後的可能想法是什麼？</p> <p>(三) 如果你是法官會怎麼判案？為什麼這樣判定？</p> <p>三、老師帶領同學尋找法律條文與原住民文化慣習相衝突的面向 (用魚骨頭圖分析表列)</p>	20	<p>口頭問答。</p> <p>評量基準：</p> <p>能說出文化與法律相抵觸的點。</p>
<p>參、綜合活動</p> <p>教師引導說明：透過前述分析綜合整理原住民族文化慣習、識讀媒體、歷史案件來說明原住民族權力發展與社會變遷之關係</p>	10	



<p>一、帶領全班同學再次快速導讀文本內容</p> <p>二、師生共同歸納：文本內容重要訊息，並針對下列問題要求學生回答</p> <p>（一）文本述說發生的事件是什麼？</p> <p>（二）文本事件閱讀完你有何感想？</p> <p>（三）老師在黑板紀錄同學意見，師生共同分類與歸納每位同學主觀想法差異性，最後逐漸將意見區分幾個上位概念（正義公平、法律保障、弱勢關懷、言論自由）。</p>		
---	--	--

討論守則

- 仔細閱讀資料。
- 專注於要討論的問題。
- 仔細聽其他人怎麼說。
- 檢查理解程度。
- 分析其他人的說法。
- 發言並鼓勵其他人發言。
- 使用相關的背景知識，包括生活經驗，與合理的方式。
- 用心並動腦表達自己的想法與意見。
- 當意見不同時，須維持參與和尊重。





討論文本活動學習單

姓名：

一、請閱讀討論文本，把你覺得「重要的訊息」或「有趣的想法」寫下來，並在上課時與同組同學分享。

文本中的「重要的訊息」有哪些？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讀完文本後你有什麼「有趣的想法」嗎？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4. _____

5. _____





討論文本：說一個賓茂國小的故事


當賓茂國小還在海拔約 600 公尺的大武山麓舊賓茂村時，臺灣社會和人民正面臨戰爭結束之後，從日本政府換成中華民國政府的各種狀況，包括通貨膨脹，有錢買不到東西，生活變得困難；與中國來的軍人、各省籍的人因為文化的不同，發生很多衝突，大家都覺得當時的生活很混亂。

不只是在都市、鄉村有這樣的情況，在山上的賓茂部落也一樣，中國來的警察接管了賓茂，因為語言不通，常常都要透過翻譯。國小的老師，程度也高低不一。

1947 年，臺北發生二二八緝煙事件後，全臺灣陸續發生各種衝突事件，賓茂國小則發生了在衛生所工作的族人李賓雄射殺了外省籍教師的事，被判刑 7 年 6 個月，關在臺南監獄。

當政府覺得社會情況很亂的時候，為了平息叛亂，它們會宣布「戒嚴」，動用人力和資源支援軍事活動，也會限制人民的行動，例如晚上不能出門等等。二二八事件時的戒嚴時間比較短，對人民的生活影響比較小。後來 1949 年 5 月 19 日頒布的戒嚴令，則是維持了將近 40 年，規定地方行政與司法交由最高司令官掌管；主要刑法案件得由軍事機關自行審判；戒嚴司令官得解散集會結社及遊行、檢查沒收郵件等等，對人民的生活影響就非常大。

當時國民政府山地平地化的遷村，對部落的影響也很大。Djumulij 在日本統治時期，有一次已經被要求搬到有駐在所（警察局）的地方，到 1952 年，又被國民政府要求遷村，賓茂國小才遷到現在的地方。



協助把學校搬過來的吳書提校長，是浙江人，當時 30 多歲，1947 年時在臺東的霧鹿國民學校當校長，1952 年才到賓茂國民學校。經歷遷校之後，雖然吳校長已經在賓茂結婚生子，但他在 1953 年又調到南投山上的同富國民學校、1954 年到國姓鄉的長流國民學校。

在長流國校時，吳校長被調查局的情治人員抓走了，理由是他在霧鹿時曾經寫下「共產黨來大家有飯吃」的「反動文字」，以及在賓茂時，閱讀過「禁書」阿Q正傳及祥林嫂，而且讀了很喜歡。還有在同富時寫過「共產黨來才好無貧無富才能安全」，在長流國校時還寫「贊成吳國楨在美國之反動言論」。臺灣省保安司令部審理之後，軍法官判決他要接受感化教育，他就在臺北土城的臺灣省生產教育實驗所待了 11 個月，接受思想改造。

聯合國在 1948 年公布了《世界人權宣言》，當時有幾十個國家共同簽署了這份文獻，中華民國也有簽。內容包括每個人都有權利安全地生活，沒有人可以恐嚇威脅別人。如果沒有正當理由，不可以剝奪他人的自由；每個人都有思想的自由，以及表達思想的自由；每個人都有權利被法律公平地對待，因為在法律之前，人人平等。1947 年公布的《中華民國憲法》也規定，人民有言論、講學、著作及出版的自由。

但是，在戒嚴令下，吳校長看書、發表意見的行為，被政府認為他的思想「傾向共匪」，而且即使是平民，也接受了比較嚴格的軍事審判。這樣的事情在戒嚴時期，根據統計，至少有上千件，賓茂國小的校友、也在賓茂國小當過老師的排灣族人賴紅炎，也遇到類似的事情。

賴紅炎在臺東師範唸書時，愛看報紙、關心時事，喜歡讀歷史書，常常思



考如何讓族人過得更好，例如建立全島各族原住民聯合的獨立國家，他常常在筆記本上塗塗寫寫，記下自己正在想的問題和心得，也研究改良羅馬拼音法來書寫排灣語。他還畫了青天、紅日、滿地都是綠的國旗，綠色代表台灣是一個美麗的島嶼。結果，學校開始注意到他的思想言行，而且只要學校、廁所出現反動文字，即使是半夜一兩點，他都會被教官叫去盤問。

畢業後，賴紅炎陸續在賓茂、嘉蘭等處任教，1965年，他被帶到調查局臺東調查站訊問了4天3夜，「他們將我帶到辦公室，叫我坐下，來了人將兩大本半疊起來有一尺厚的資料放在桌上，開始邊翻資料一邊訊問。對照資料問我在什麼時候、什麼地方說過什麼話，做過什麼事，我不承認，為什麼如此！都反覆的問，並做下記錄。」

政府以維持國家秩序為名，行使不正當的權力，對吳書提、賴紅炎等政治思想不同的人，實施思想教育與檢查，限制人民思想自由之權利，屬於侵害人權的行為。現在臺灣已經是民主化的國家，我們將那段時期稱之為「威權統治時期」，而「轉型正義」的意義，正是政府必須要對過去所做的不正當的事情，進行反省與彌補。

促轉會在2018年成立，為了促進轉型正義，工作包括還原歷史真相、平復司法不法，我們發現像吳書提、賴紅炎這樣的事情有很多，也發現面對歷史並不容易。但是為了日後不再發生同樣的事情，我們認為各種歷史真相的調查都應該一起進行，部落可以透過自主調查來建構族人自己的家園記憶、可以有自己的觀點，也能了解部落的歷史記憶與威權統治時期的國家體制之間的關係，可以說出自己的故事。





參、建議參考文獻

一、政府公告與法條：

- 中華民國總統府（2020）。〈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設置要點〉。
- 行政院（2018）。落實《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推動原住民族語言復振。
- 行政院（2017）。〈促進轉型正義條例〉。
- 原住民族委員會（2017）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推動報告。
- 原住民族委員會（2020）。行政院原住民族基本法推動會 -109 年度執行情形報告書。台北：原住民族委員會。
- 行政院（2018）。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權利回復條例（草案）。
-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2020）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兩年階段性任務成果報告。台北：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 蔡英文（2016）。蔡英文總統代表政府向原住民族道歉全文。
- 聯合國（2007）。「原住民族權利宣言」。

二、學術文章：

- 吳豪人（2012）。「野蠻」的復權：台灣修復式正義與轉型正義實踐的困境與脫困之道。台灣人權學刊，1（3），67-93。
- 阮俊達（2016）。族群主流化觀點下的原住民族轉型正義。台灣原住民族研究學報，6（3），51-71。
-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族課程發展協作中心（2019）。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原住民族相關規範彙整。
- 葉川榮（2020）。民族自治才能確立的原民轉型正義：透過教育之可為與不可為。台灣原住民族研究論叢，26，55-70。



委 託 單 位：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執 行 單 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

計畫主持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助理教授 葉川榮

協同主持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授 彭雅玲

編輯顧問：蔡志偉（Awi Mona）

編輯委員：王金國、陳盛賢、曾榮華、蘇美琅、李仰桓

執行編輯：張碧孟、陳中芷、方惠閔

◎著作權利管理資訊：

著作財產人保留對本書依法所享有之所有著作權利，欲重製、改作、編輯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須先徵得著作財產權管理機關之同意或授權。

【請洽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02-3707-3629】



委託單位 |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Transitional Justice Commission

執行單位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教師專業碩士學位學程